

吉林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吉林省中医药管理局 **文件**

吉卫联发〔2014〕32号

关于组织开展 2013—2014 年度国家 卫生计生委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 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卫生计生委（卫生局、人口计生委、中医药管理局）、长白山管委会社管办，梅河口、公主岭市卫生局，中省直有关医疗卫生单位，省卫生计生委、省中医药管理局各直属单位：

为加强高层次卫生计生人才队伍建设，国家卫生计生委、国家中医药管理局联合下发通知，决定开展 2013—2014 年度国家卫生计生委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选拔工作，要求各省按属地化原则推荐本省符合条件的专家。根据国家通知要求，现将有关事

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名额

各地推荐人选不超过 1 名，吉林大学不超过 6 名，其他省直单位和委直属单位不超过 1 名。

省卫生计生委将根据各地、各单位申报情况，采取组织审核、专家评审、党组决定的方式，筛选出 12 名人选推荐给国家卫生计生委（国家卫生计生委给我省分配的推荐名额为 12 名）。

二、推荐工作要求

（一）推荐工作应当遵循科学、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选拔范围、标准条件、推荐程序等按照《卫生部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选拔管理办法》（卫人发[2001]265号，可到国家卫生计生委网站下载）有关规定执行，各地、各单位要严格掌握标准条件，宁缺毋滥。

（二）应当推荐长期在医疗卫生第一线工作，取得突出成绩，作出突出贡献的优秀人才，其业绩、成果和贡献为同行和社会认可。已当选中国科学院院士和中国工程院院士的不再推荐。

（三）各地各单位要按照规定认真做好推荐工作，推荐单位要组织专家对候选人进行评审，推荐人选 2 名及以上的，要对符合条件的候选人得票数进行排序。候选人的年龄不得超过 55 周

岁，即为 1959 年 7 月 1 日（含）以后出生。

三、申报材料相关要求

（一）申报人和推荐单位可登录中国卫生人才网（网址 [http:// www.21wecan.com](http://www.21wecan.com)）下载《国家卫生计生委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申报表》和《国家卫生计生委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推荐表》等相关文件。

（二）需提交的申报材料：各地、各单位推荐文件一式 2 份，内容包括初选组织程序、专家组成员名单、候选人得票排序、初选部门联系人及电话等，《申报表》和《推荐表》原件各一式 4 份。附件材料 1 套，包括申报人 10 篇以内有代表性的论文、研究技术报告和著作（标明主要贡献的相关段落），国内外重要奖项获奖证书和专利证书复印件，在国内外重要学术会议上作特邀报告的邀请信或大会日程以及在国内外学术团体或重要学术刊物任职情况等证明材料复印件。

（三）按国家卫生计生委要求，经我省初审通过的推荐人选，登录中国卫生人才网，使用国家卫生计生委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选拔申报系统在线填写并提交《申请表》。

（四）各地、各单位报送材料截止时间为 2014 年 5 月 12 日，逾期不报，视为不推荐。

(五) 报送材料地点: 吉林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人事处
(省政府二号楼 210 房间; 长春市人民大街 1485 号, 邮编:
130051)。

(六) 联系人和电话

邢晓峰、柳茂生 0431-88905932



2014 年 5 月 6 日

吉林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办公室

2014 年 5 月 6 日印发

校对: 柳茂生

份数: 80 份